

##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、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帆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《关于提名彭卓卓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，同意提名彭卓卓为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 月 17 日